

证券代码：873834

证券简称：浩添储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浩添（厦门）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3834 | 浩添储能 | 2024年5月17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将聘请福建瀛坤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厦门市集美区锦园西三路 286 号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浩添（厦门）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1）及《浩添（厦门）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

（二）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将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四）审议《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经营战略，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八）审议《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

不超过 3400 万元（包含 34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等授信额度包含信用贷款等无需银行授信，但能直接向银行借款的贷款额度）。在办理授信过程中，除信用授信外，公司将根据需以公司的资产用作抵押，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实际业务及 2024 年经营计划，公司预计了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具体信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十）审议《关于追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实际业务公司追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

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8:30

(三) 登记地点：厦门市集美区锦园西三路 286 号 5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刘丽治 联系电话：0592-596809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浩添（厦门）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浩添（厦门）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浩添（厦门）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